附件1

河东区抗震救灾应急救援队伍编成

为保障及时、有效地实施紧急抗震救灾行动，全区统一组建10支共1000人的应急救援队伍，由区抗震救灾指挥部直接调动使用，各应急工作组具体组织指挥，主要用于重点方向、重灾区域、危险目标及紧要时刻的应急救援。

一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

区应急局牵头组建，编制50人。由区武装部组织民兵、区消防救援支队等单位编成。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救援队配备搜寻侦检、抢险破拆、救援救护、个人防护、应急通信、专用车辆等设备。主要负责灾区第一时间的人员搜索和营救。

二、抢救抢险队

区武装部牵头组建，编制200人。由驻区部队、驻区武警部队、驻区军事院校、医院等单位编成。区武装部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配备必要的救援救护、个人防护、通信、车辆等设备，主要负责灾区的人员营救、灾民转移和紧急抢险等任务。

三、消防防化抢险队

区消防救援支队牵头组建，编制100人。由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应急局、区生态环境局等单位编成。区消防救援支队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主要负责地震引发火灾、毒气泄漏等次生灾害的抢险救援及特殊建筑物的抢险救援；负责环境防疫、灭菌、消毒、控制和消除危险源、污染源，防止次生灾害扩展；协助有关部门抢救国家重要财产。

四、医疗救护队

区卫健委牵头组建，编制100人。由区卫健委所属医疗单位、区防疫站、区市场监管局等单位编成。区卫健委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主要负责伤员的医疗救治、防疫灭菌、食品药品监管。

五、通信抢修队

联通河东分公司牵头组建，编制50人，由联通河东分公司和河东区人防（民防）指挥信息保障中心等单位编成。主要负责被毁坏通信设施的抢修和抗震救灾的通信保障。

六、工程抢险队

区住建委牵头组建，编制200人。由区住建委、区城管委、市能源集团华润燃气分公司、市道桥管理处、市排水四所、八所等单位编成。区住建委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主要负责被毁坏道路、桥梁等重要交通设施和排水、供气、供热设施的抢修；清除路障、疏通主要交通干道；对危险建筑物实施工程排险。

七、电力抢险队

城东供电分公司组建，编制50人。由城东供电分公司编成，主要负责被损坏的电力线路及设施的抢修，尽快恢复灾区生产生活用电。

八、自来水抢修队

津滨威立雅水业有限公司河东营销分公司组建，编制50人。主要负责被毁坏自来水管道等水利设施的抢修任务，保证城市饮用水源安和应急供水。

九、物资运输队

交管河东支队牵头组建，编制100人。由交管河东支队、交通集团河东营业所等单位编成。交管河东支队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主要负责抢险救灾人员、救灾物资、伤员转运、灾民疏散的运输保障，做好交通疏导与管理工作。

十、治安交管队

公安河东分局牵头组建，编制100人。由公安河东分局、交管河东支队编成。公安河东分局统一编队和计划分配人数，主要负责灾区的治安管理、安全保卫和交通疏导，维护社会稳定。